

臺北市文山區力行國民小學

112 學年度寒假學藝活動「我心目中的活動中心」徵件比賽簡章(1130118 修訂版)

一、活動目的

(一)配合 112 學年度寒假學藝活動辦理「我心目中的活動中心」徵件比賽，透過此活動結合學校與社會資源，共同參與學校重大新建工程與期待分享，讓活動中心成為力行校園重要學習與活動空間。

(二)提供學生創作發表及經驗分享機會，展現友善校園氣氛。

二、活動對象及組別

本校學生均可參加，共分 3 組：

A 組：低年級組、B 組：中年級組、C 組：高年級組

三、活動日期與作品繳交地點

(一)報名簡章：請由學校網站 <https://reurl.cc/xL67yb> 自行下載或至輔導室領取

(二)作品收件日期：民國 113 年 2 月 16 日(五)至民國 113 年 3 月 8 日(五)

(三)作品繳交地點：力行國小輔導室。

(四)作品收件方式：填寫報名表及回條，連同作品一併繳交。作品請勿摺疊。

作品版權歸屬力行國小所有，學校有使用作品內容之權利。

四、作品主題及規格

(一)作品主題

你心目中的活動中心……是什麼模樣呢？請發揮創意說出或畫出一個未來可以陪伴你共同成長學習的「我心目中的活動中心」設施或圖像！

(二)作品規格

1. 參選作品以，以藍色或黑色原子(鉛)筆橫式書寫於 A4 紙張中(報名表

及空白稿紙格式另詳見公告〈附件一〉下載使用或至輔導室領取），文體不拘，優良得獎作品授權主辦單位彙編展示分享。

2. 字數：【國小低. 中年級組】600字以內、【國小高年級組】800字以內。
自訂『作品題目』（如：我心目中的活動中心、我與活動中心的相遇...），寫出您對活動中心工程興建的心情或表達對活動中心的期待。（以中文為主，不得寫簡體字，國小低年級者可書寫注音，不得抄襲他人作品）。規格不符之作品一律不予評選。
3. 收件：113年2月16日（星期五）起至113年3月1日(五)16:00收件截止，作品請交至輔導室輔導組。
4. 評選：由主辦單位初審刪除不合格式或字數作品，其餘作品聘請校內相關領域專長教師評選，擇優確定得獎名單。
5. 成績公布：得獎名單預計於評選後公布於學校網站，優良作品另展示。

五、獎勵與頒獎：

- (一) 參加作品徵件者，頒發「真好卡」一張鼓勵。
- (二) 低、中、高年級各組，各選出第一名1名、第二名1名、第三名1名及特優、優選、佳作若干名，擇期公開頒發獎狀(品)鼓勵。

六、本計畫經相關會議討論，陳請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